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李宜臻

電話：3322101#7470

電子信箱：1008289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300076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007615_ATTACH1.jpg、
376735100E_1130007615_ATTACH2.jpg、376735100E_1130007615_ATTACH3.jpg、
376735100E_1130007615_ATTACH4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（下稱靖娟基金會）「兒少交通事故安心專案」相關服務宣導資訊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月2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067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兒少及其家庭面對交通事故後之問題及穩定就學，靖娟基金會自110年開辦「兒少交通事故安心專案」，以經歷交通事故之兒少為核心，提供法律、醫療、心理、環境檢視與行政倡議之服務。
- 三、案內靖娟基金會所提之服務資訊，請貴校透過集合、班(週)會、導師運用時間、公布欄、LED跑馬燈等方式進行宣導，以供有實需之家長及學生運用；倘就旨揭服務事項有相關問題，請依宣導單張內之聯絡資訊洽詢該基金會。
- 四、檢附「兒少交通事故安心專案」資料、宣傳單張及海報各1

學務處 113/01/23 15:57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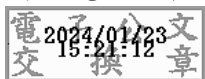
1130000668

有附件

份(網址：<https://www.safe.org.tw/downloads/?page=3>)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、桃園市立中壢幼兒園、桃園市立中壢高鐵幼兒園、桃園市立桃園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八德幼兒園、桃園市立蘆竹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大園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大溪幼兒園、桃園市立龜山幼兒園、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平鎮幼兒園、桃園市立新屋幼兒園、桃園市立觀音幼兒園、桃園市立龍潭幼兒園、桃園市立楊梅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南崁幼兒園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